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
采购项目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TGZC2018-514

采 购 人：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1
第六章 评审委员会的权利和义务	42
第七章 纪律和监督	43
第八章 招标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天水市国土资源局的委托，对其委托的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采购文件编号：TGZC2018-514

二、采购预算：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75 万元）。

三、采购内容：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采购项目对天水市所辖秦州、麦积两区建设用地进行资料收集、实地调查及测绘、数据库建设、报告编制、图件制作等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供应商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法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控制测量、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地理信息系统及数据库建设；

4. 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上查询的无行贿犯罪网页截图（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5.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

6. 外省投标单位须提供甘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许可的测绘备案手续；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分包、转包及挂靠资质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8.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六、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注册、登录、报名：

方式一：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填写相关内容，获取登录权限。登录权限获取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方式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并依据系统生成的“登记号”对拟参与项目交纳保证金，“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供应商手机。

方式二：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办理获取 CA 数字证书。用已办理获取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并依据系统生成的“登记号”对拟参与项目交纳保证金，“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供应商手机。“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登录方式和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并行，由供应商自行选择登录方式。CA 数字证书由符合有关规定的市场运营主体办理。已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供应商，仍可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正常使用。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问题，咨询电话：0931-2909277/377

八、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及方式：

1. 2018年9月19日00时00分—2018年9月21日23时59分59秒，请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sggzjy.gov.cn>）在线下载。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10月12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之前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楼四楼第二开标厅）逾期不再受理。

2. 开标时间及地点：2018年10月12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之前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楼四楼第二开标厅）。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主

帐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主

行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主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

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招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响应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单位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查询。

（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十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十二、采购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天水市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岷山路37号

联系人：张海霞

电话：18293826831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张文扬

联系电话： 0938-8315599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长开路6号（长开厂办公楼6楼）

2018年9月19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采购单位：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岷山路37号 联系电话：18293826831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长开路6号（长开厂办公楼6楼） 联系人：张文扬 电 话：0938-8315599
3	项目名称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4	建设地点	甘肃省天水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招标范围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对天水市所辖秦州、麦积两区建设用地进行资料收集、实地调查及测绘、数据库建设、报告编制、图件制作等工作。
8	计划工期	工期：50天
9	质量要求及质保期	符合国家、省、市最新验收标准。 质保期：一个月
10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投标人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法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控制测量、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地理信息系统及数据库建设； 4. 投标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上查询的无行贿犯罪网页截图（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5.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 6. 外省投标单位须提供甘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许可的测绘备案手续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分包、转包及挂靠

		<p>资质投标，实行资格后审；</p> <p>8.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答疑会	不召开
13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之日15日之前
14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之日15日之前
15	分包	不允许
16	偏离	不允许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18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之日15日之前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12日15时30分
20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2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3	投标有效期	30天

24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p> <p>保证金缴纳形式：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汇出， 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主</p> <p>帐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主</p> <p>行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主</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响应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一）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查询。</p> <p>（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p>
2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指 2015 年至 2017 年度提供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7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投标文件封面、报价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采购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应盖投标人公章。</p>
28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纸质版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开标一览表一份电子版U 盘 (PDF格式或word 格式)一份。
29	装订要求	按照投标须知第四项第九条对投标人的要求规定的“投标文件的编制”中、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整齐、牢固，便于保管和利用，不能采用活页装订方式。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分册装订，但需要符合装订要求

30	外层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GZC2018-514 采购人：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岷山路37号 投标文件请于2018年10月12日15时30 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日期：2018 年 10 月12日	
3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四楼），逾期不再受理。	
3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3	开标时间和点	开标时间：2018 年10月12日15 时30分 开标地点：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厅	
34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开标顺序：按投标文件递交的逆序。	
3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_5_人，其中招标人代表_1_人，专家库专家_4_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代表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从依法设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投标人	是	
37	履约保证金	招标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	
38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协商决定。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1 词语定义			
39.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按招标文件要求	
39.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按招标文件要求	
39.2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	¥75万元（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39.3投标文件电子版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整套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盘（PDF格式或word 格式）一个	
39.4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否
39.5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p>参加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并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p>	
40	<p>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p>	

第二节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本章节是本次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无效条款的摘要。除出现以下情形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况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条款的阐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开标会上，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判定）

- 1、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标记、封装和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3、未参加投标报名或报名审核未通过的；
-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5、投标人名称与投标报名的时间不一致者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6、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有效证明证件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二、投标文件审核中有关无效标的情形（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判定）

- 1、提交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供“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规定格式和内容填写的；
- 3、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预算的；
- 4、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投标报价中提供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申明哪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5、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标识、签字、盖章的；

三、本次采购项目废标情形：

- 1、有效投标方不足 3 家单位；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三节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1.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招标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1.2 “招标人”是指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1.3 “投标人”是指向本次采购方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

1.4 “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方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会议纪

1.5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采购招标文件向采购方提交的全部投标文件。

1.6 “货物”是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需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文件等。

1.7 “服务”是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8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招标说明

2.1 招标代理机构就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所述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项目名称请参见前附表，本招标项目的资金已落实，可用于本招标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招标代理机构通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有资质，有经验、有实力和诚实守信、社会信誉良好的投标人，与之签订合同，完成本合同项目。

2.2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理解招标文件，特别是有关责任权力规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投标文件。

2.3 招标代理机构特别要求在投标人投标递交印刷的投标文件时，并同时递交电子文件，用“microsoft office”系列软件制作。

3、对投标人的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投标人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法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3、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控制测量、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地理信息系统及数据库建设；

3.4、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

3.5、外省投标单位须提供甘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许可的测绘备案手续；

3.6、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7、招标投标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

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分包、转包及挂靠资质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注：投标人提供的上述证件（证书等）必须在有效期内。

3.9投标人彼此之间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禁止同时投标的情形的，不得同时投标。

4、招标会和招标文件

4.1 招标

4.1.1 投标人应按照前附表第33项规定或招标代理机构另行书面通知的时间、点，派代表参加招标代理机构主持的招标会。

二、招标文件成

本次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评审委员会的权利和义务；
- 7、纪律和监督；
- 8、投标文件的格式。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投标资料表”。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投标截止期五天以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如认为有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四、招标文件的修改

1、响应文件截止期 15 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回复确认的，将视为默认接受。

3、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推迟开标时间。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语言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应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的组成应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2.1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2.2 投标函

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4 授权委托书

2.5 投标报价表（即开标一览表）

2.6 投标人基本情况

2.7 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A、工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均视为有效证件）

附件 B、税务（国税、地税）登记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单位则不提供该项）

附件 C、组织机构代码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单位则不提供该项）

附件 D、开户许可证；

附件 E、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系统及数据库设；

附件 F、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

附件 G、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案查询结果截图。（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附件 H、外省测绘单位，需提供甘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许可的测绘备案手续；

附件 I、提供近三年（2015-2017年度）财务报告；

附件 J、投标人业绩（填写近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并附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附件 K、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人须提供）

（2）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技术要求响应表

2）、拟投入的项目人员情况表；

3）、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仪器设备

- 4)、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5)、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和其他售后服务相关材料。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4、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完整的标明项目服务需求清单中的单位、单价、合价、总价（投标报价即开标一览表价格）。单价和数量的乘积累计价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修正合价；合价和总价（投标报价即开标一览表价格）不一致时视为两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两个报价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当大写与小写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为唯一报价。投标总金额包括在服务及辅助服务和工具、材料、保险等一切费用。

(3)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人的唯一依据。

(4)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5、投标有效期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6、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注：①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户缴纳；

②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③投标人只能通过电汇方式缴纳保证金，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④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必须在附言中填写详细项目名称和包号；

⑤投标人必须将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未按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者一律视为无效。

开标时，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由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科室提供依据，投标人不再换取收据。

中标候选人确定后，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机构和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退付，投标人不再到场退付。

(1)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6 项的 (1)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2)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7、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评标方案。

9、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工程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采购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应盖投标人公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0、投标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采用双层密封，内层包装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副本封装一份）二份、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和开标一览表一份分开密封包装，最后再将此四份文件统一进行外层包装。具体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十二、投标文件封面、密封袋封面格式说明”。以上信封密封须加盖骑缝密封章（禁止加盖公章）。未按以上要求密封，将视为无效响应。

2) 未按本章“第 10（1）的 1）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1、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9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9 条、第 10 条、第 11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六、开标

1、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2、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七、评标

1、评标委员会

(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3)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4)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5)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6) 曾因在评标、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八、合同授予

1、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五条中第 5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3、履约担保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4、签订合同

(1) 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投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投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九、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法定个数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法定个数或者所有评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十、对拟中标结果质疑

- 1、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2、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三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 3、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的规定，向天水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投诉。

4、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人的；
- (2) 被质疑人为招标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5) 未按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十一、纪律和监督

1、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评标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

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评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二、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为使此次评标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一、评标组织机构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的工作。

（一）小组成员的职责

1、招标人：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之一。

2、评标委员会：由从甘肃政府采购天水片区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4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为5人单数。

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评标工作，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标委员会对技术部分的评标必须由每个评委独立打分，以各自的观点进行判断其分值，不能集体协商评标，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每个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总和的平均值，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汇总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审核签字确认。

评标委员会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由组建评标委员会专家库的政府部门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专家的资格，并予以公告：

- （1）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 （2）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
- （3）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
- （4）不能客观公正履行职责的；
- （5）无正当理由，拒不参加评标活动的。

3、招标代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 2012-69”号文件之规定，由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发采购资料和《投标文件》；做好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拟中标结果进行审核。

4、监督部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天水市政府采购办公室对整个开标评标过程进行监督，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或非法干预正常的评标工作和评标结果，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5、审核小组：由监督部门和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主持人、项目负责人共

同组成，负责对评标委员会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最终统计结果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

二、评标原则、方法和程序

（一）评标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和保密的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不能对任何投标人带有倾向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及结果。

（二）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商务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质量、价格、工期以及投标人的方案、服务、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标，使评标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拟定中标投标人。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向投标人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三）评标程序

1、开标前，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或者授权委托代理人不能出示 授权委托书和居民身份证的。

2、初步评审

（1）资格性审查

- 1) 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 3)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
- 4) 外省测绘单位投标是否提供甘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许可的测绘备案手续；
- 5)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法人代表授权书、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符合性审查

- 1) 投标总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 2) 投标人的报价不低于其成本，或低于成本但能做出合理说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 3) 响应“*”号不可负偏离条款的要求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4)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出现两个以上法人公章不一致或者法定代表人印章不一致的；
- 5)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6)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7) 投标保证金是否按要求及规定的方式、金额和时限缴纳；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或无效投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招标人在招标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5) 只有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为有效投标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任何一项不合格均为无效投标。

3、投标报价计算正确性检查

初审阶段应对各项目报价计算的正确性进行检查。对出现的算术错误，由评标委员会予以改正，并让投标人澄清确认。改正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其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原则进行：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并得到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同意后，可以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予以澄清和说明，以确认正确的内容。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不完整内容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结果。

投标人对需要澄清和确认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回答，要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在规定时间内送给评标委员会。澄清问题的答复函应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在澄清或说明问题时不允许更改招标文件中任何实质性内容。

评标工作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采取书面方式做出必要的澄清或书面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详细评审

开标后，对有效投标人（只有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均合格的投标人称之为有效投标

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报价、施工能力、施工组织设计、投标人业绩和信誉及质量安全事故等方面采取科学的方法,按平等竞争、公平合理的原则综合评定打分。

三、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

1、此次采购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以开标、初审情况为基本依据,对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打分,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其中投标报价为15分,商务部分为35分,技术部分为50分。

2、在商务标和技术标评审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有关情况作必要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人的综合评分为:投标报价、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得分总和。

4、评标委员会按照评议打分结果由高到低进行排名,推荐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人(评分相同时, 报价低者优先)。

评分标准（满分为 100 分）

评分因素	评审项目及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15分)	投标报价 (15分)	<p>在价格评分时，通过符合性审查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p> <p>注：1、超出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p> <p>2、项目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18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 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11〕118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商务部分 (35分)	认证证书 (4分)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 ISO14001 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任一 项得1分。（满分4分）
	文件编制 (4分)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附件齐全、目录清晰、所提供与投标内容及参数能 详细反映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编排者，综合评价优得4分，良好2分，编制不好的不得分（满分4分）
	财务状况 (4分)	提供投标人2015-2017年的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得4分；一般得2分；差不得分。（提供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业绩情况 (15分)	<p>投标人近十年从事过下列工作的，每有一项得2.5分。</p> <p>(1) 土地调查项目 (2) 城镇村地籍调查 (3) 永久基本农田划定 (4) 不动产权籍调查 (5) 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 (6) 地理国情普查工作</p> <p>注：（以上业绩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者不得分）</p>

	<p>人员配置 (8分)</p>	<p>技术人员具有中级职称及以上多于8人得5分，4-7人得2分，4人以下不得分。（须提供拟派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满分5分）</p> <p>投标单位具有健全的资料保密管理制度，管理人员经过国家测绘局涉密测绘成果培训并取得培训证书，不少于3人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满分3分）；</p>
<p>技术部分 (50分)</p>	<p>综合实力 (35分)</p>	<p>1、技术方案对项目实施流程：资料收集、组织实施、底图制作、外业调查、权籍调查、内业数据处理、数据库建设等方面，内容专业、完整合理，科学，切实可行，根据优劣程度得15分</p> <p>2、根据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科学性，对影响因素的考虑全面细致性综合考量，根据优劣程度得7分</p> <p>3、有明确数据信息、成果保密、版权等承诺者，有明确工作期限及后续工作承诺者得7分。</p> <p>4、拟投入项目的RTK(GPS)5台以上得4分；4台得2分,3台以下不得分（须提供正规购买发票及相应证明材料）。（满分4分）</p> <p>5、投入项目的全站仪4台以上得2分；4台以下不得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完全独资购买，产权为投标人独有），否则不得分。（满分2分）</p>
	<p>承诺 (8分)</p>	<p>各类图件、专题图集编辑齐全、成果分析与方案完整、全面得8分，否则得4分。（满分8分）</p>
	<p>售后服务 (7分)</p>	<p>1、服务响应时限12小时以内得2分，否则不得分。（满分3分）</p> <p>2、投标人在本市设立常驻机构或服务场所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满分3分）</p> <p>3、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承诺内容，有可靠的服务响应时限、服务人员，得1分，否则不得分。（满分1分）</p>

注1：上述技术部分的 50 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打分。打分前，每个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审阅投标人所报方案，对各投标人报送的投标文件应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在此基础上评审。在统计时对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以算术平均值计入总得分中。

2：投标的评价和最终评标价的确定

2.1、根据财库【2011】1181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2.2、根据财库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服务）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或服务）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2.3、产品（如涉及）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所在清单的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其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2.4、投标人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如涉及）属于下列情形，应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文号、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2.5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6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7、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品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2.8、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投标人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符合相关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9、根据本评标办法所计算出的投标价为该投标人的最终评标价

四、定标办法

1、投标人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确定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

2、若出现得分绝对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低价优先的原则推荐中标投标人，由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决定中标投标人。

评标解释权归评标委员会。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TGZC2018-514

招标单位：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投标人：_____

甲方(采购方): 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乙方(中标方): _____

根据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地点: 天水市区域(秦州、麦积两区)

项目内容: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对天水市所辖秦州、麦积两区建设用地进行资料收集、实地调查及测绘、数据库建设、报告编制、图件制作等工作

完成时间: 50天

二、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成交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万元整,(小写) ¥ _____万元整。

序号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规模	费用(万元)
1				
2				
3				
总计				

2、付款方法: 由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协商决定。

三、甲方责任

- 1、甲方应根据合同规定按数如期支付合同价款。
- 2、甲方完全拥有乙方的资料成果及知识产权。
- 3、甲方变更委托服务项目内容、规模或所提交资料有重大修改,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甲方应按乙方所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四、乙方责任

- 1、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提供服务。
- 2、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进度,提交相关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 3、乙方应按合同约定,配合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审查,并根据书面意见进行不超过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必要修改和补充。

4、乙方应保护甲方提供的各项资料图纸、相关数据和知识产权。

五、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2、其它违约责任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六、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七、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八、税费

在中国境内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投标文件（含澄清等）、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经招标代理机构鉴证后生效。

2、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天水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壹 份，鉴证方（即招标代理机构） 壹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鉴证方（即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地址： 电话：	签订日期：	日期：
---------------------	-------	-----

注：本合同中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一、目标与任务

（一）工作目标

通过建立建设用地数据库，以征地、划拨、供地、省级批次数据为数据支持，将两区内全部建设用地，包括中心城区及建制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城镇扩展边界内的建设用地和涉及历史遗留建设用地的乡村建设用地，实现了用地报批、征地管理、临时用地管理和相关征地数据即时统计。数据库的建成，丰富国土资源“一张图”内容，提升了建设用地管理信息化水平，为加强建设用地批后监管提供了有力支持。

（二）主要任务

1. 资料收集

（1）收集2008年以来建设用地相关的报批数据，最新的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及对应时点的遥感影像数据、城镇地籍图、城乡总体规划图及控制性详细规划图等基准资料，及历史遗留建设用地的调查。包含：图形电子数据、文字资料、台帐及其他档案资料。

（2）收集、整理最新的土地变更调查数据，作为本次建库的基础数据。

（3）收集、整理两区最新遥感影像数据，作为基础图层。

（4）对电子图形数据进行实地补充测量，完善图形数据。

（5）建立建设用地数据库，数据库实现实时查询分析、汇总。

2. 资料预处理

（1）图形电子数据：对已矢量化的数据进行误差校正、地理坐标匹配，使之符合建库要求。

（2）栅格电子数据：对栅格数据进行镶嵌配准、地理坐标匹配，使之符合作业要求。

（3）纸质资料：对纸质资料进行扫描（300DPI、jpg格式）、建立索引字段、分类统一命名，使之符合建库要求。

3. 用地调查

（1）工作底图准备

采用已有的全县域内的遥感影像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并与城乡规划图叠加作为调查工作底图。

（2）划分调查区

在对调查范围内的旧城镇、旧厂矿、旧村庄等空间分布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行政界线，地物界线及相关建设规划的功能区、地块界线划分调查区。

（3）确定调查单元

根据权属、用途及产权等特征，充分考虑与控制性详细规划地块及再开发改造空间单元衔接基础上，确定调查单元。一个调查单元可以是一个宗地也可以由多个宗地组成。

（4）基本信息调查。

①开发利用现状

包括位置、面积、用途、容积率、建筑密度、投入产出水平、用地类型、环境状况、基础设施配套水平等内容。

②权属等相关信息。

包括权利人、权属性质、地类和用地手续等内容。

③城市建设规划相关信息。

包括规划用途、土地利用强度等控制指标。

（5）用地认定

①确定判断标准。Xx政府参照国家及当地建设项目控制指标等相关节约集约利用标准及相关建设规划控制指标，从土地利用强度、投入产出水平、用地布局、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房屋建筑质量、安全生产、环保、消防、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开发利用方向协调性等方面制定用地判断标准。

②确定用地数量及空间分布。以调查单元为对象，依据用地判断标准及调查单元的基础信息，确定用地的数量及空间分布。

二、专项规划编制要点

（一）总体要求

为了更好指引城镇用地再开发，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镇总体规划的基础上，协调衔接控制性详细规划、产业布局规划等，明确改造利用的目标任务、性质用途、规模布局、时序安排和保障措施。以此加强地块（用地）区域协调，整合区域资源，增加控制指引和技术规定，为规划管理及下一步用地编制地块改造方案更具有切实意义的规划依据。

（二）城镇用地现状分析

1. 土地资源现状分析

2. 城镇用地类型及现状分析

3. 城镇用地规模及潜力分析

4. 目标确定

规划应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指导，与相关规划充分衔接，依据可再开发城镇用地的规模和可实现潜力，确定规划期内城镇用地再开发的总体目标。规划应从城镇的实际出发，从盘活城镇用

地、提升土地利用效率，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及改善人居环境、推动民生和公共事业发展等方面确定再开发目标。规划应依据定性目标，明确规划期内城镇用地再开发总规模、各类型用地的规模、土地利用强度、土地投入产出强度提升等方面确定开发目标

5. 城镇用地再开发空间布局与用地结构优化

(1) 空间布局优化

规划应根据规划目标，结合城市城镇用地现状及潜力分布，在与城镇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更新改造规划等充分衔接的条件下，以有利于城市功能再造、产业结构调整和改善人居环境改善，合理确定城镇用地再开发项目区布局、开发模式（全面改造、局部改造、综合整治）及开发利用方向。

(2) 用地结构优化

规划应根据规划目标，结合城镇用地现状用地结构，在与城镇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更新改造规划等充分衔接条件下，合理安排产业用地、基础设施、公益设施等各类用地规模，明确再开发项目区块用地结构调整优化的方向，各用途规划与现状面积和比例的变化情况。

6. 开发建设时序安排

规划应根据城镇用地再开发的总体目标、城镇用地现状及分布等情况，合理安排城镇用地再开发的建设时序，包括分年度开发建设项目的个数、规模、比例和分布情况等。

三、作业依据

(一)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主席令[2004]第28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主席令[2007]第62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256号）

(二) 技术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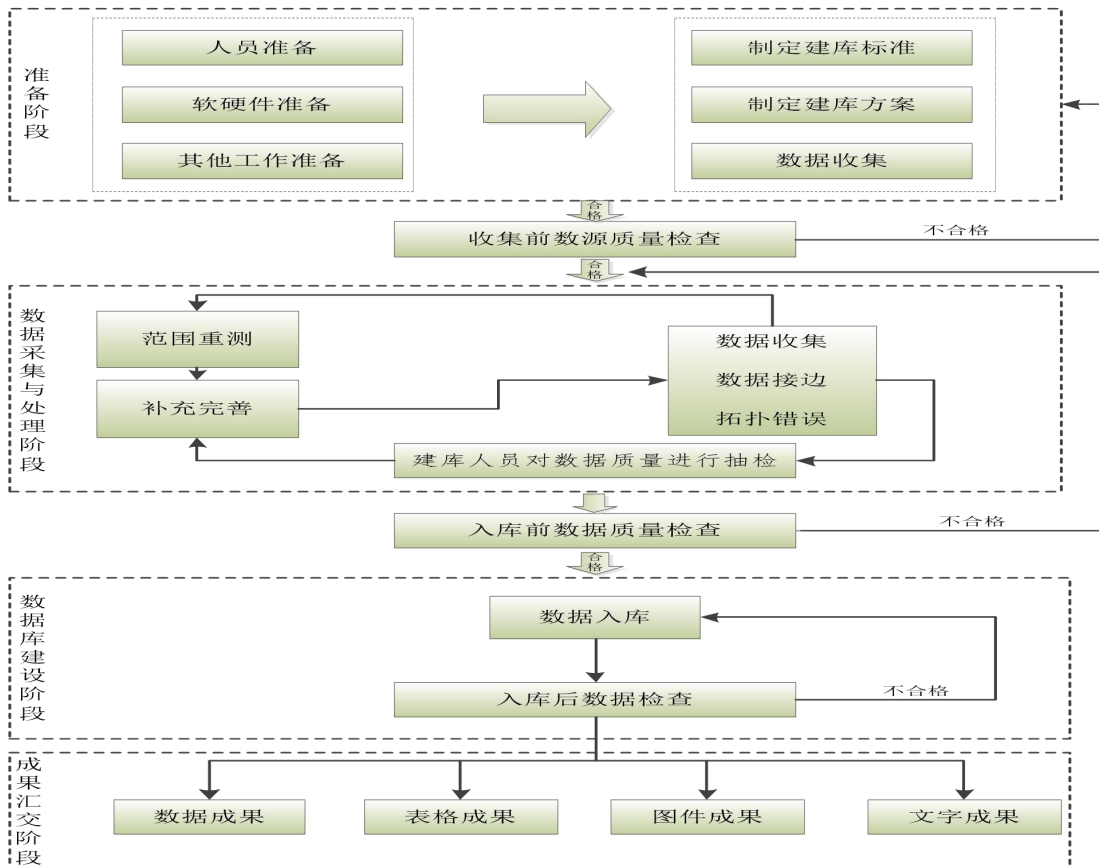
1.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2. GB/T 10114 县级以下行政区划代码编制规则
3. GB/T 13923-2006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
4. GB/T 13989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
5. GB/T 16820 地图学术语
6. GB/T 17798-2000 地球空间数据交换格式
7. GB/T 19231 土地基本术语
8. GB/T 21010-2007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9. TD/T 1014-2007 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技术规程
10. TD/T 1016-2003 国土资源信息核心元数据标准
11. TD/T 1016-2007 土地利用数据库标准
12. TD/T 1019-2009 基本农田数据库标准
13. TD/T XXXX-XXXX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库标准
14. 《城镇地籍数据库标准》（TD/T 1015-2007）
15. 《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 1008-2007）

16. 《全国宗地统一代码编制工作技术方案》

四、数据建库流程与结构

(一) 技术流程

依据相关技术规程，收集整理2008年至2015年两区征地报批相关档案。对纸质资料进行扫描纠正、图形电子数据坐标匹配并对部分不符合建库要求的电子数据进行野外补测；利用2011年度xx市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和遥感影像数据作为基础信息数据，在此基础上将历年征地范围图形数据，实地占用图形数据和征地报批数据按区块和项目分类录入，建立专项图层，并挂接扫描档案，设立关键索引字段。建立具有查询、统计、汇总、分析功能的xx市征地报批数据库系统，建库流程如下：



(二) 已收集资料的整理

资料准备。征地报批数据库建设要求选择内容详尽、完整的原始资料。依据天水市实际情况，收集历年征地报批项目卷宗、图形电子数据；另外还要选用坐标统一、质量良好、具有权威性的2017年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及遥感影像数据作为基础。

1. 征地报批项目卷宗；
2. 勘测定界图电子数据；
3. 县（区）级以下行政单位代码表；

4. 2017年度1: 1万土地利用现状变更数据库;
5. 其他相关资料。

(三) 数据处理

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是数据库建设的基础，其质量的优劣直接影响到土地利用数据库的建库质量，以及信息的可靠性。在建库工作开展以前需要对所有资料进行分类、整理、补充处理，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纸制卷宗预处理

对各种征地报批项目中纸制报告、图件进行扫描光栅化处理，扫描格式为JPG格式，分辨率300dpi，同时进行水平和垂直矫正，保证图纸在扫描过程中变形最小化。

根据各卷宗内文件的种类进行扫描栅格文件分类，建立数据索引，为下一步数据库建设进行关联做好准备。

2. 图形电子数据预处理

(1) 对征地报批项目中的图形电子数据进行分类整理，区分勘测定界数据，实际建设占用数据和征地报批区域数据。

(2) 对所有图形电子数据进行格式转换，制定转换标准，9统一转换为SHP 格式。

(3) 图形电子数据中，一部分是无坐标系统的，需要进行误差矫正，以实地重新测绘为手段。使矫正后的矢量数据与现状数据完全套合。

3. 外业补测

对于征地报批项目卷宗中，缺少勘测定界电子数据或图形电子数据无法与土地利用现状套合的，进行野外补充测量。将补测后最新数据与格式转换后图形数据合并入库。

外业补测数学基础采用1980西安坐标系。投影带中央子午线为105°。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其余测量标准要符合《城市测量规范》的要求。

(四) 术语和定义

1. 要素feature: 实世界现象的抽象。[GB/T 17798-2007 3.4 要素]
2. 要素性质feature attribute: 要素的性质。[GB/T 17798-2007 3.5 要素性质]
3. 类class: 具有共同特性和关系的要素集合。
4. 层layer: 具有相同应用特性的类的集合。
5. 对象object: 具有明确定义的边界和封闭状态与行为特征的实体。[GB/T 17798-2007 3.6 对象]
6. 实体entity: 具有共同特性的对象类。[GB/T 17798-2007 3.7 实体]
7. 实例对象instance object: 类的实现对象。
8. 空间对象spatial object: 代表要素空间特征的对象。[GB/T 17798-2007 3.9 空间对象]
9. 标识码identification code: 对实例对象进行唯一标识的代码。
10. 矢量数据vector data: 用x, y (或x, y, z) 坐标表示地图图形或地理实体的位置和形状的数据。[GB/T 16820-1997 5.18 矢量数据]
11. 栅格数据raster data: 按照栅格单元的行和列排列的有不同“灰度值”的像片数据。[GB/T 16820-1997 5.19 栅格数据]

12. 图形数据graphic data: 表示地理物体的位置、形态、大小和分布特征以及几何类型的数据。[GB/T 16820-1997 5.20图形数据]

13. 属性数据attribute data: 描述地理实体质量和数量特征的数据。[GB/T 16820-1997 5.20 属性数据]

14. 元数据metadata: 关于数据的数据, 用于描述数据的内容、覆盖范围、质量、管理方式、数据的所有者、数据的提供方式等有关的信息。[TD/T 1016-2003 3.3 元数据]

(五) 数据库内容和要素分类编码

1. 数据库内容。包括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土地信息中的土地利用规划要素。

2. 要素分类与编码。要素分类大类采用面分类法, 小类以下采用线分类法。根据分类编码通用原则, 依次按大类、小类、一级类、二级类、三级类、四级类划分, 分类代码采用十位数字层次码组成, 其结构如下:

xx-大类码

xx-小类码

xx-一级类要素码

xx-二级类要素码

x-二级类要素码

x-二级类要素码

其中:

(1) 大类码为专业代码, 设定为二位数字码, 基础地理专业为10, 土地专业为20。

(2) 小类码为业务代码, 设定为二位数字码, 土地利用规划的业务代码为03。

(3) 一至四级类码为要素分类代码, 其中: 一级类和二级类要素代码分别为二位数字码, 三级类和四级类要素代码分别为一位数字码, 空位以0补齐。

(4)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的一级类码、二级类码、三级类码和四级类码引用GB/T 13923-2006中的基础地理信息要素与代码。

(六) 定位基础

1. 高程基。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2. 地图投影与分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 按3°分带。

3. 平面坐标。采用“国家2000坐标系”。

(七) 数据库辅助数据

1. 数据管理

在数据管理时为了数据的规范性、高效性和可维护性, 将征地报批档案数据中的相关属性字段名和字段值以及数据描述等以统一规定的形式进行定义并建立定义数据库, 称为数据字典。

◆分幅索引图数据和分行政区索引图数据

在管理空间数据时为了提高数据检索的效率, 常需要建立空间数据索引。空间数据索引包括分幅索引图数据和分行政区索引图数据。

2. 分层数据

分层数据的内容一般包括:

- ◆专项数据图层：勘测定界范围线。
- ◆界线图层：乡镇界、村界、权属界；
- ◆基础数据图层：土地利用现状数据；
- ◆栅格数据图层：卷宗扫描数据、最新遥感影像数据；
- ◆属性数据层：与专项数据层相关的属性文件。
- ◆专项数据图层：征地勘测范围、实地建设占用范围。

3. 数据库结构定义和要素分层

(1) 空间要素分层。空间要素采用分层的方法进行组织管理，图层要素描述见表1：

序号	图层分类	图层名称	几何特征	属性表名	约束条件
1	境界与行政区	行政区	Polygon	XZQ	M
		行政区界线	Line	XZQJX	M
		行政区注记	Annotation	XZQZJ	0
2	地貌	等高线	Line	DGX	M
		高程注记点	Point	GCZJD	M
3	地理注记	地理名称注记	Annotation	DLMCZJ	M
4	规划基础信息	风景旅游资源	Polygon	FJLYZY	0
		面状基础设施	Polygon	MZJCSS	0
		线状基础设施	Line	XZJCSS	0
		点状基础设施	Point	DZJCSS	0
		主要矿产储藏区	Polygon	ZYKCCCQ	0
		蓄滞洪区	Polygon	XZHQ	0
		地质灾害易发区	Polygon	DZZHYFQ	0
		规划基础信息注记	Annotation	GHJXXXZJ	0
5	土地报批	农转征批复	Polygon	NZZPF	M
		农转用批复	Line	NZYPF	M
		宅基地批复	Point	ZJDPF	M
6	土地供应	土地出让	Annotation	TDCR	M
		土地划拨	Annotation	TDHB	M
7	目标年规划	土地利用功能区	Polygon	TDLYGNQ	M
		建设用地管制边界	Line	JSYDGZBJ	M
		建设用地管制区	Polygon	JSYDGZQ	M

注：约束条件取值：M（必选）、0（可选）。

(表1)

4. DA数据交换内容

数据库需要交换的数据内容，包括市级两区建设用地报批及供应图形数据、栅格数据、属性数据、文档数据和元数据等。

交换数据文件按以下目录方式存储：

(1) 图形与属性数据存放在名称为“图形与属性数据”目录中，内容包括图形数据、属性数据、文本与影像、数据字典等。各层数据存放在一个MDB文件中，以Varbin类型存储的文本和影像数据，直接将原数据以目录方式（名称为“文本与影像数据”）复制到“图形与属性数据”目录中。本标准没有规定但数据库数据字典中包含的相关内容，以数据库文件方式交换到“图形与属性数据”目录中。

(2) 栅格与属性数据存放在名称为“栅格与属性数据”目录中。同一类栅格数据存储一个子目录，内容包括栅格数据本身、附加信息文件。栅格数据属性表以数据库文件方式交换到“栅格与属性数据”目录中。

(3) 文档和表格数据存放在名称为“文档和表格数据”目录中。

(4) 所有元数据存放在名称为“元数据”目录中。

5. 数据交换格式

(1) 一般规定

①空间对象

建设用地报批及供应数据交换格式考虑土地利用规划要素的零维空间对象(点)、一维空间对象(线)、二维空间对象(面)、注记对象。

土地利用规划的空间对象由图形数据、属性数据和图形表现数据组成，通过标识码关联。

图形数据属于同一坐标参考系统，并在文件头中说明图形数据的坐标参考系统。

注记对象的图形数据类型包括单点和多点。注记内容作为注记对象的一部分进行记录。

二维空间对象的标识点作为空间对象的一部分进行记录。

①-1图形数据

本交换格式的图形数据类型分为点、线、面对象三种类型。点状要素有两种，分别是独立点和结点。线状要素、面状要素的图形数据用间接坐标表示。一个线对象由一个线段组成。一个面对象由一个圈组成，包含圈的外边界和内边界，外边界由一个封闭的圈构成，内边界由一个或多个封闭的圈构成。

①-2属性数据

图形数据和属性数据通过对象标识码关联，即具有相同对象标识码的图形数据和属性数据是对同一空间对象的描述。空间对象的对象标识码必须为大于0的整数，并在同一文档中是唯一的对象标识码。任一空间对象采用的属性数据结构可通过在空间对象上添加要素类型编码来说明。

②表格对象

土地利用规划数据交换格式考虑土地利用规划要素的表格对象。土地利用规划的表格对象由土地利用规划涉及各类适用于表格表现的内容组成。

③文本对象

土地利用规划数据交换格式考虑土地利用规划要素的文本对象。土地利用规划的文本对象由土地利用规划涉及各类适用于文本表现的内容组成。

④栅格对象

土地利用规划数据交换格式考虑土地利用规划要素的栅格对象。土地利用规划的栅格对象由土地利用规划涉及各类适用于影像表现的内容组成。

⑤注释

CommentBegin和CommentEnd标志间的内容为说明性内容，系统不必处理，但所释疑的内容，在交换格式中必须遵照执行。

(2) 交换格式

土地利用规划数据交换格式利用《地球空间数据交换格式》（GB/T17798-2007）描述，数据交换文件由七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文件头，它说明了数据的基本特征，如数据范围、坐标维数、比例尺等；

(八) 数据库步骤

(1) 数据字典和数据索引的生成

(2) 图形分层、属性数据构建；

(3) 栅格文件与图形、属性数据挂接；

(4) 软件系统与数据的融合检查。

(5) 数据库系统试运行测试

五、数据质量控制

(一) 图属一致性

结合征地报批数据与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对辖区范围内的征地勘测、实地建设占用、报批范围等图形和属性数据的正确性、一致性进行核查和编辑，保证图形和属性完整。

(二) 数据质量控制指标

1. 专项数据质量控制

◆ 分层数据内容齐全；

◆ 坐标系转换后的同名控制点点位绝对误差不超过0.1mm（图面距离）；

◆ 图数据具有严格的拓扑结构；

◆ 面状图形数据中无碎片多边形；

◆ 图形数据及属性数据的输入正确；

◆ 相邻图幅同名弧段和线的接边误差不超过0.1mm（图面值）。

◆ 相邻图幅中同名图斑必须合并。

2. 经过拼接和分层的数据库文件

◆ 数据库分层正确，内容齐全；

◆ 所有数据层的点、线（弧段）、面的属性结构与《县（市）级土地利用数据库标准》一致，图形数据的坐标系和坐标相互匹配，属性输入正确；

◆ 所有数据层具有严格的拓扑结构；

◆ 面状图形数据中没有碎片多边形；

◆ 数据库数据字典的数据项齐全，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 数据字典数据项的内容正确；

◆ 标准分幅索引图范围覆盖整个行政区；

◆ 图形坐标系符合3度分带的投影带类型。

3. 数据库系统试运行测试

- ◆试运行无死机现象。
- ◆能对各专项数据层进行组合查询并且结果正确。
- ◆能按要求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 ◆能按要求输出图件。

4. 数据采集、预处理和建库出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

数据采集、预处理和建库出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的说明文档，文档要求描述准确，逻辑清楚。

六、软硬件及人员配置

(一) 本项目计划投入以下仪器设备：

计划投入设备表

序号	设备（软件、技术）	型号规格	数量	知识产权（软件是否正版、第三方技术是否权）	主要用途	备注
1	彩色绘图仪	HP6200 Canon ipf710	2台	授权	可绘制大型测量图等	较新（能正常使用）
2	扫描仪	爱普生 GT1500HP Scanjet 7800	1台	授权	扫描收录资料信息	较新（能正常使用）
3	电脑	联想系列	3台	授权	实际操作中使用	较新（能正常使用）
4	打印机	夏普A288激光打印机	2台	授权	打印测量图等	较新（能正常使用）
		高精度激光输出机				

(二) 软件配置

1. 操作系统：Windows7系列操作系统平台；
2. 数据库系统平台：ARCGIS10.0地理信息系统、Unix工作站、NT工作站。
3. 其他软件：Photoshop cs6、Mapgis、CAD2006、Cass7.0；

(三) 项目组织机构

本项目在市国土局的统一领导下，在我院领导的组织下，以数据室为主，其他科室为辅，成立“天水市秦州区、麦积区建设用地数据库建设项目部”，全面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如期完成。

(四) 项目进度安排

依据项目计划，项目总工期为2个月内完成。

1. 资料收集5个日历日；
2. 资料及数据整理17日历日；
3. 数据处理23个日历日；
4. 文字报告编写5日历日；

5. 专家论证4个日历日；
6. 意见修改及成果上报8个日历日。

（五）拟投入人员分工情况

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开展，我院将抽调最优人员组合，成立项目管理机构。项目组成人员从专业结构、年龄结构、行政结构三个层面进行优化，形成一支管理人员与技术人员比例合适、管理有序、技术过硬、连续作战能力强的测绘、规划队伍。

- ◆ 项目管理人员1人
- ◆ 技术指导人员1人
- ◆ 数据整理人员6人
- ◆ 数据库建设与维护人员6人
- ◆ 质量安全人员1人。

（六）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是数据库的生命，是保证财政拨款及项目如期保质施工的重要前提。建立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是本项目顺利完成的保障，其核心内容是按照数据库建设相关技术规程及ISO质量管理体系要求，逐道工序检查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并随时接收项目管理部门对项目的质量和进度进行抽查和定期检查。

七、提交成果

（一）数据成果

天水市秦州区、麦积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用地监管系统。

（二）文字成果

1. 《天水市秦州、麦积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用地监管系统技术报告》。
2. 《天水市秦州、麦积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用地监管系统检查报告》。

八、项目培训及售后服务

（一）项目培训

投标人需提供完善具体的项目培训方案。

（二）售后服务

1、建设期内安排15名以上（含10名）技术人员于项目驻地实施，技术人员至少要有2名测绘中级工程师（提供相关证书）。

2、服务响应及维护：对项目提供每周7*24小时的实时技术支持响应服务。要求在24小时响应时间内提供保修、维护等技术服务。

九、执行法律、政策及技术标准

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土地调查相关技术标准等规定。

第六章 评审委员会的权利和义务

一、评审委员会的权利

- 1、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 2、对投标人所供货物、工程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 3、推荐拟中标投标人的表决权；
- 4、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 5、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

权利。二、评审委员会的义务

- 1、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 2、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漏评审情况；
- 3、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 4、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 5、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七章 纪律和监督

一、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评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二、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三、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投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四、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投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 章： _____

二、投标函

致：天水市国土资源局（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TGZC2018-514），现正式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为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 1、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承诺报价_¥_____元（大写：_____）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我方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 6、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7、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资料保密且不解释落标原因。
- 8、如我方中标，中标通知书将选择_____方式领取（下列方式二选一）：

(1) 快递（提供详细准确的通讯信息）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1) 自取（到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 别：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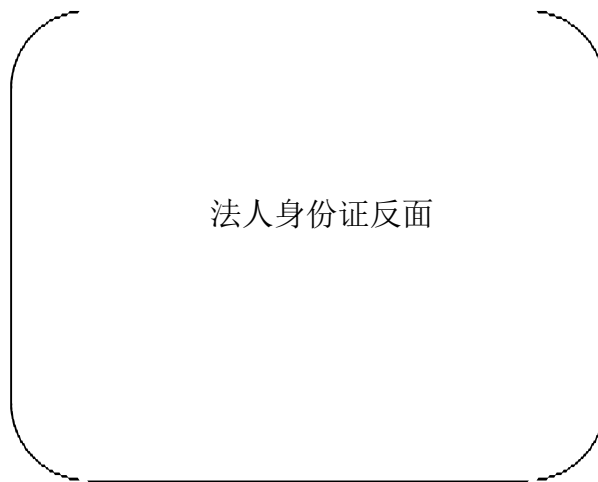
年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五、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GZC2018-514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内容	
投标总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服务期	
质量标准	
投标保证金	
备注	

注：1、此表须密封单独提交一份用于开标时唱标（注明在 XXXX 年 XX 月 XX 日 XX 时 XX 分前不得启封）

2、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和开标一览表密封和提交，否则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 编码		
联系人				电 话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或非企业单位存续证明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2015-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带开标现场核查。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业绩必须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

七、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如果有)

项目编号	TGZC2018-514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付款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保证金金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银行回执单复印件粘贴处(加盖骑缝公章)			

1、付款人名称必须和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2、本表必须为机打填写，不得手写，若因投标人手写内容无法辨识导致的一切后果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_____

八、资格证明文件

- 1、工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均视为有效证件）
- 2、税务（国税、地税）登记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单位则不提供该项）
- 3、组织机构代码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单位则不提供该项）
- 4、开户许可证；
- 5、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 6、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
- 7、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 8、提供近三年（2015-2017 年度）财务报告；
- 9、提供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
- 10、投标人必须通过甘肃省三调办第三次土地调查专业调查队伍资信评价证明；
- 11、投标人业绩（填写近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并附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人须提供）。

九、技术方案及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本项目技术方案及组织设计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本项目的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说明。技术方案及组织设计还应结合项目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质量、进度等管理方案。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件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

附件二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表

附件三 进度计划图

附件四 技术条款偏离表

附表三

进度计划图

- 1、投标人应提供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单位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服务承诺书

致：甘肃昭扬鸿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对所招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承诺：

- 1、
- 2、
- 3、
-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十二、其他材料

十三、投标文件封面、密封袋封面格式说明

- 1、所有《投标文件》的封面必须采用以下格式书写(《投标文件》的封面必须加盖公章)。
- 2、密封袋封面样式与《投标文件》封面样式相同(注明开标明不得启封字样，加盖公章)。
- 3、所有《投标文件》的封面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4、“开标一览表”密封信封内装，用于唱标。
- 5、“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信封内装。

1、开标一览表信封格式

开标一览表（唱标用） （“开标一览表密封信封内装”）
致：天水市国土局
项目名称：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GZC2018-514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二〇一八年 XX 月 XX 日
请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 XX 时 XX 分前不得启封

2、电子版投标文件信封格式

电子版投标文件
致：天水市国土局
项目名称：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GZC2018-514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二〇一八年 XX 月 XX 日

3、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两区建设用地报批数据库与监管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4、附件

附件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

附件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
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

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库〔2011〕18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

法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

日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符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产品、服务、信誉较好的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中小企业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政府采购活动不得以注册资本金、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投标人的规模条件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四条 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各部门（以下简称各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采购计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方案，统筹确定本部门（含所属各单位，下同）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应当预留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采购活动时，应当在招标文件

或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注明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第六条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第七条 中小企业依据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第八条 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大型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额。

第九条 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在履约保证金、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适当支持。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第十条 鼓励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的担保服务。

第十一条 各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应当加大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培训指导及专业化咨询服务力度，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的能力。

第十二条 各部门应当每年第一季度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以及本部门其他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

第十三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发布透明度，提供便于中小企业获取政府采购信息的稳定渠道。

第十四条 各级财政部门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制度，加强有关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各部门负责对本部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工作的执行和管理。

第十五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第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

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后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一)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

致：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我（投标人名称）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属于小微企业，现申请在本项目投标中享受相关的评审优惠政策，我投标人名称现郑重承诺我们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情况真实，无任何虚假证明文件，若有虚假，我公司为此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附件 1：本企业近三年（2015-2017 年度）财务报告

附件 2：企业基本情况说明

申请人（盖章）：_____

承诺人（法人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